

南投縣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邱妙玲

電話：(049)2222106轉1335

電子信箱：chioul8ml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70192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南投縣107學年度音樂比賽實施要點

主旨：檢送「南投縣107學年度音樂比賽實施要點」乙份，請將比賽訊息公布並轉知指導教師及學生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及107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於週會及校務會議時宣導本項比賽相關訊息：比賽項目、報名時間、報名方式等；並請各校教師將本項比賽相關訊息抄寫於家庭聯絡簿周知各家長。
- 三、網路報名時間：107年9月19日至9月30日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用網路報名；請各校指派專人協助學生報名，高中職、國中小學團體組、個人組以學校為單位，由學校統一至草屯國小網站（www.ttes.ntct.edu.tw）音樂比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後，將報名資料上傳並同時列印報名表，紙本報名表經學校核章後於10月3日前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或送達草屯國小（地址：54249南投縣草屯鎮玉峰里玉屏路210號，信封右上角請註明：音樂比賽報

總收文 107/08/28



名表)。

五、比賽時間：107年11月20、21、22、23、27、28、29日；比賽地點：
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、演講廳、縣立體育館。

六、南投縣107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縣內增加項目，除國小組外須演奏自
選曲2首：團體組室內樂合奏國小組（分A、B組）。

七、南投縣107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指定曲，均為107學年度全國
學生音樂比賽指定曲目第3首。

八、排笛獨奏：除國小組演奏指定曲1首、自選曲1首外，其他組別演奏
自選曲2首。

九、排笛獨奏國小組指定曲： 白鴿 作曲者：S易拉第爾；樂譜名稱：
長笛小品集；樂譜可購得處：全音樂譜出版社。

十、本縣賽個人項目指定曲應依規定之版本完整演出，自選曲得自行選
（截）段演奏，或決定是否反覆演奏。

十一、有關107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及107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
比賽相關資訊公告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（<http://web.arted.gov.tw/music/>）；南投縣縣賽相關資訊公告於南投縣教育
網路中心（www.ntct.edu.tw）及草屯國小音樂比賽網頁，請逕上
網查閱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投縣各高中職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
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
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107/08/28
10:43:50 電子章